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2022 年年度报告》，因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为保证报告质量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经公司慎重决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特将 2022 年年报延期至 2023 年 4 月 13 日披露。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7 日